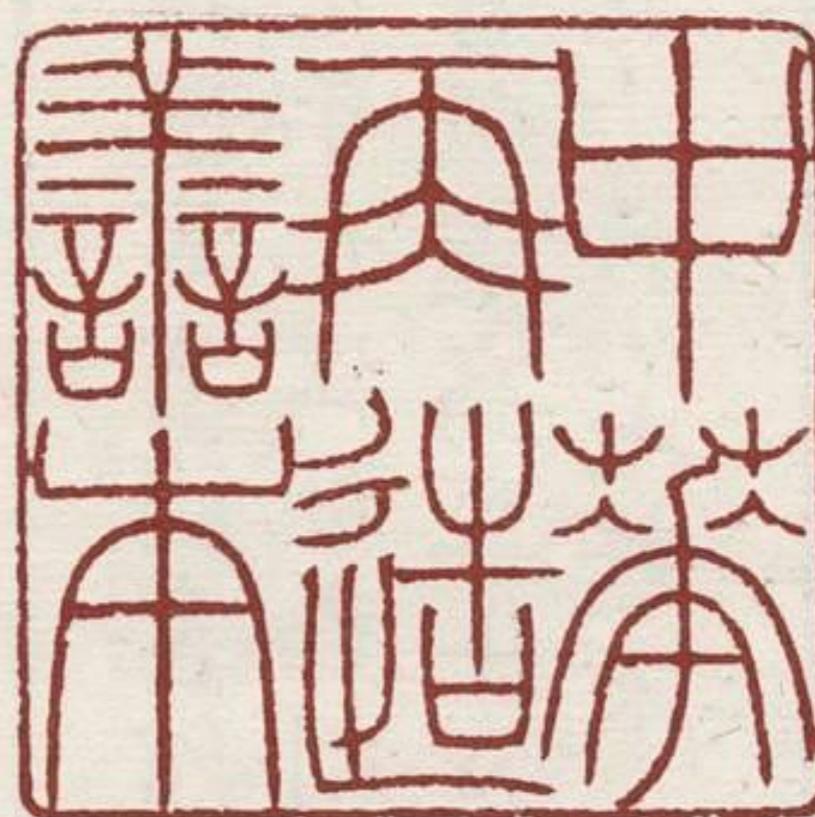


自
警
編

一

據遼寧省圖書館藏宋端平
元年九江郡齋刻本影印原
書版框高二十二·二釐米
寬十六·七釐米



嘗嘗讀詩之抑衛武公所以



自贊者凡十二章紬繹辭首及覆切至猗歟休哉予卒已去國辱跡龜溪省愆餘暇集我

序日

朝諸公言行越三年而
成編若以自贊蓋贊飭
予之所不能而庶幾古人萬
一云耳書甫成市書徐
生信典刑錄嘉言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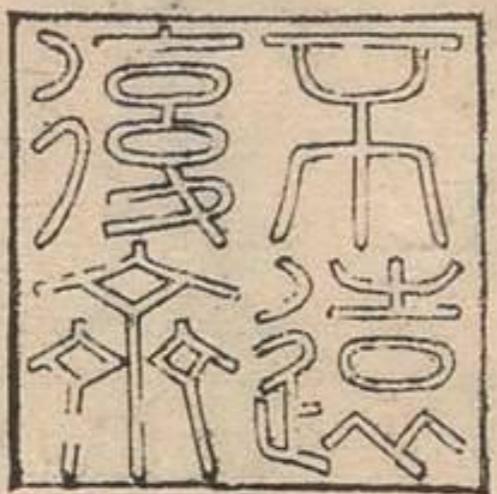
戶分四列間類予所編

因廣教育攝養好生

使命數門置之座右期

無負初竟云嘉定甲申

正月望漢國趙善臻序



乾隆四十二年五月西夏六月十五日

文淵閣校理翰林編修大興翁方綱鑒

自警編目錄

學問類

學問

見識

器量

操修類

正心

檢身

誠實

操守

定力

清廉

儉約

無嗜好

謹言語

韜晦

攝養

好生

齊家類

孝友

教子孫

賑親族

居處

接物類

交際

君子小人

樂善

教育

厚德

報德不報怨

濟婚葬

出處類

出處

義命

恬退

處患難

休致

事君類上

忠義

公正

德望

得體

講讀

諫諍

事君類下

憂國

薦舉

用人

善處事

上下

使命

政事類

政事

鎮靜

信

通下情

濟人

憂民附

救荒

救弊

辯誣

獄訟

財賦

兵

制勝

拾遺

議論反覆

報應

甲

二

自敬言編目錄終

自警言編

學問類

學問

見識置量

學問

范魯公質。自從仕未嘗釋卷。人或勉之。質曰。昔嘗有異人與吾言。他日必當大任。苟如其言。無學術何以處之。

太宗欲相趙普。或諧之曰。普山東學究。惟能讀論語耳。太宗疑之。以告普。普曰。臣實不知書。但能讀論語佐藝祖定天下。纔用得半部。尚有一半。可以輔陛下。太宗釋然。卒相之。

自警言編甲

李文靖公作相。常讀論語。或問之。公曰。況爲宰相。如論語中節用而愛人。使民以時。兩句。尚未能行。聖人之言。終身誦之可也。

胡文定公曰。李文靖澹然無欲。王沂公儼然不動。資稟既如此。又濟之以學。故是八九分地位也。

張忠定公守蜀。聞寇萊公大拜。曰。寇準真宰相才也。又曰。蒼生無福。門人李畋怪而問之。曰。人千言而不盡者。準一言而盡。然仕太早。用太速。不及學耳。張寇布衣交也。萊公兄事之。忠定常面折不少恕。雖貴不改也。萊公在岐。忠定自蜀還。不留。旣別。顧

萊公曰。曾讀霍光傳否。曰。未也。更無他語。萊公歸取其傳。讀之。至不學無術。笑曰。此張公謂我矣。

韓忠獻公。宋景文公同召試中選。王德用帶平章事。例當謝。二公有空疎之謙言。德用曰。亦曾見程文。誠空疎。少年更宜廣問學。二公大不堪。景文至曰。吾屬見一老衙官。是納侮也。後二公俱成大名。德用已薨。忠獻爲景文曰。王公雖武人。尚有前輩激勵成就後學之意。不可忘也。

趙君錫被召。別韓魏公請教。公曰。平日之學正爲今日。若不錯。餘不錯矣。終不語及他事。又請云。若

上問某事以何對。公曰。此則在廷評自處。

范純仁嘗曰。我平生所學。唯得忠恕二字。一生用不盡。以至立朝事君。接待僚友。親睦宗族。未嘗湏臾離此也。又戒子弟曰。人雖至愚。責人則明。雖有聰明。恕己則昏。爾曹但常以責人之心。責己。恕己之心。恕人。不患不到聖賢地位也。

劉原父在詞掖。歐陽文忠公嘗折簡問入閣起於何年。閣是何殿。開延英起何年。五日一起居。遂廢正衙。不坐起何年。三者孤陋所不詳。乞求本末。公方與客對食。曰。明當爲答。已而復追回。令立俟報。就

坐中疏入閣事詳盡無遺乃五代載入閣一段即荅所簡云原父私謂所親曰好箇歐九極有文筆但可惜不甚讀書耳東坡後聞此言笑曰軾輩將如之何元祐中客有見伊川先生者几案無他書唯印行唐鑑一部先生謂客曰近方見此書自三代以後無此議論崇寧中冲見欒城先生於穎昌欒城曰老來不欲泛觀書近日且看唐鑑

范正平字子夷嘗言其家家學不卑小官居一官便盡心治一官之事只此便是學聖人也若以爲州縣之職徒勞人耳非所以學聖人也

目錄篇甲

三

滎陽呂公從安定胡先生瑗於太學與黃公履邢公恕同舍至相友善其後徧從孫先生復石先生介李先生觀講讀辯問又從王公安石學安石以爲凡士未官而事科舉者爲貧也有官矣而復事科舉是倖僥富貴利達而已學者不由也公聞之遽棄科舉一意古學始與程先生頤俱事胡先生居並舍公少程先生一二歲察其學問淵源非他人比首以師禮事之携公國寶邢公恕皆以公故從程氏學而明道先生顥及橫渠張先生載兄弟孫公覺李公常皆與公遊由是知見日益廣大然公

亦未嘗專主一說。不私一門。務畧去枝葉。一意涵
養。直截勁捷。以造聖人。專慕曾子之學。盡力乎其
內者。其讀經書。平直簡要。不爲辭說。以知言爲先。
自得爲本。躬行爲實。不尚虛言。不爲異行。當時學
者。莫能測其深淺也。家傳

范公純仁教子弟曰。六經聖人之事也。知一字則行
一字。要湏造次顛沛必於是。則所謂有爲者亦若
是耳。豈不在人耶。

張魏公在京師。獨與趙鼎。宋齊愈。胡寅爲至交。寢食
行止。未嘗相舍。所講論。皆前輩問學之力。與所以

自警言編曰

濟時之策。時淵聖皇帝召涪陵處士譙定至京。
師將處以諫職。定以言不用力辭。杜門不出。公往
見至再三。開闢延入。公問所得於前輩者。定告公。
但當熟讀論語。公自是益潛心於聖人之微言。
凡爲學之道。必湏一言一句。自求已事。如六經語孟
中。我所未能。當勉而行之。或我所行。未合於六經
語孟中。便思改之。先務躬行。非止誦書作文而已。

學林纂範

伯溫問學者。如何可以有所得。伊川先生曰。但將聖
人言語玩味。久則自有所得。當深求於論語。將諸

弟子問處便作已問。將聖人答便作今日耳聞。自然有得孔孟復生不過以此教人耳。若能於語孟中深求玩味。將來涵養成甚生氣質。

人有平昔讀書而臨事不近禮義者。尹和靖曰。便是不曾讀書。人有不讀書而臨事自合禮義者。和靖曰。此所謂暗與孫吳合也。禮義人心之所同然。所以如此。尹和靖語錄

張子韶曰。如看唐朝事。則若身預其中。人主情性如何。時在朝士大夫。孰爲君子。孰爲小人。其處事孰爲當。孰爲否。皆令曾次曉然。可以口講指畫。則幾

目喜言編目五
會圓熟。他日臨事。必過人矣。凡前古可喜可愕之事。皆當蓄之於心。以此發之筆下。則文章不爲空言矣。

張子韶曰。朋友講習。固天下樂事。不幸獨學。則當尚友古人可也。故讀論語如對孔門聖賢。讀孟子如對孟子。讀杜子美詩蘇文。則又凝神靜慮。如目擊二公。如此用心。雖生千載之下。可以覩千人矣。

張子韶曰。以血氣爲我者。方其壯也。立名立節。似若可觀。及其衰也。喪名敗節。無所不至矣。血氣之不足恃甚矣。惟學問克己。轉血氣爲理義。則窮而益

堅老而益壯矣。或曰。陳仲舉顏魯公不聞有聖人之學也。而暮年之節炳焉不衰如此。何也。曰。此皆有聖人之資。使其有聖人之學。則在周公列矣。吁可仰哉。

上蔡語錄論韓魏公范文正公皆是天資不由講學朱氏小學書嘉言篇廣敬篇援頽氏家訓曰。夫所以讀書學問。本欲開心明目。利於行耳。未知養親者欲其觀古人之先意承顏。怡聲下氣。不憚劬勞以致甘脆。惕然慙懼。起而行之也。未知事君者欲其觀古人之職守無侵。見危授命不忘誠諫。以利社稷。惻然自念。思欲效之也。素驕奢者。欲其觀古人之恭儉節用。卑以自牧。禮爲教本。敬者身基。瞿然自失。斂容抑志也。素鄙愒者。欲其觀古人之貴義輕財。少私寡欲。忌盈惡滿。赒窮卹匱。赧然悔恥。積而能散也。素暴悍者。欲其觀古人之小心黠已。齒弊舌存。含垢藏疾。尊賢容衆。蔚然溫喪。若不勝衣也。素怯懦者。欲觀古人之達生委命。彊毅正直。立言必信。求福不回。勃然奮厲。不可恐懼也。歷茲以往。百行皆然。縱不能純。去太甚。學之所知。施無不達。世人讀書。但能言之。不能行之。武人俗吏。所共

嘆詆良由是耳。又有讀數十卷書。便自高大凌忽。
長者輕慢同列。人疾之如讙敵。惡之如鴟梟。如此
以學求益。今反自損。不如無學也。

范文正公堯夫門下多延賢士。如胡瑗。孫復。石介。李
觀之徒。與公從遊晝夜肄業。置燈帳中。夜分不寢。
後公貴。夫人猶收其帳頂如墨色。時以示諸子孫
曰。爾父少時勤學。燈煙迹也。

安定胡侍講布衣時。與孫明復石守道同讀書泰山。
攻苦食淡。終夜不寢。一坐十年不歸。得家問見上
有平安二字。即投之澗中。不復展讀。

范文正公少與劉某同上長白山僧舍脩學。惟煮粟
米二升。作粥一器。經宿遂凝。乃畫爲四塊。早晚取
二塊斷蘿十數莖。熟汁半盂。入少鹽。煖而啗之。如
此者三年。出東軒筆錄

張無垢先生云。司馬溫公與王介甫清儉廉恥孝友文章。爲天下學士大夫所宗仰。然二公所趣則大有不同。其一以正進。其一以術進。介甫所學者申韓。而文之以六經。溫公所學者周孔。亦文之以六經。故介甫之門多小人。而溫公之門多君子。溫公一傳而得劉器之。再傳而得蔡新州。三傳而章丞相。四傳得呂太尉。再傳而得陳瑩中。介甫一傳而而蔡太師。五傳而得王太傅云。

元城先生因言及王荊公學問。先生曰。金陵亦非常人。其粗行與老先生溫公略同。其質朴儉素。終身

自警編曰

八

學友

好學。不以官職爲意。是所同也。但學有邪正。各欲行其所學者爾。而諸人輒溢惡。此人主所以不信。而天下之士至今疑之。以其言不公。故愈毀之。而愈不信也。嘗記漢時大臣於人主之前。說人短長。各以其實。如匡衡論朱雲。以爲雲素好勇。數犯法亡命。受易頗有師道。是其一也。凡人有善有惡。故人有毀有譽。若不稱其善而併以爲惡而毀之。則人必不信。有是惡矣。故攻金陵者。只宜言其學乖僻。用之必亂天下。則人主必信。若以爲以財利結人主。如桑洪羊。禁人言以固位。如李林甫。姦邪如

盧杞大佞如王莽。則人不信矣。蓋以其人素有德行而天下之人素尊之。而人主夷考之無是事。則與夫毀之之言亦不信矣。此進言者之大戒。

張子韶曰。管仲不學。故有三歸反坫之失。晏子不學。故有浣衣濯冠之失。子產不學。故有鑄鼎刑書之失。霍光不學。故有陰妻邪謀之失。是數公者。或尊大王室。或處死不亂。或精明博洽。或朴厚端重。皆瞻仰。世皆驚歎。巍然兀然。若北斗之經天。華嶽之居地也。惜夫先王之道既散。聖人之學不明。故使夫數公者。直情徑行。無所歸赴。自處於不幸之列。其可悲也已。

或問無垢先生曰。蘇伯益從來氣直。學問不在諸門弟子後。先生亦素喜之。今以小不至而怒之甚。何也。先生曰。直固可喜。不遜亦可惡。弟子於師。豈可悖慢。皆學問不進故耳。如汪聖錫自幼登上第。急忙來就我學。遂磨礪涵養。更不少露圭角。便見他不凡。不知蘇子在門牆幾年。而很氣猶未退。吾所以怒之者。亦是與一服良藥耳。孔子待子路其理亦可推。子路每每來犯夫子。南子之見。既爲之不說。佛肸之召。又欲其不往。將正名也。則歛之以爲

迂將之弗擾也。則疑其或非禮。故夫子每每怒之。
既譏之以無所取材。又惡之以不得其死。以門人
爲臣。則謂其欺天。因率爾而對。則謂其不遜。或言
其知德之鮮。或退其在於兼人。其所以怒之者。蓋
亦甚矣。故子路以此遂日加提省。卒爲高第。但恐

蘇子資質勝這藥力。不得耳。

張子韶曰。伊川云。以富貴驕人。固非美事。以學問驕
人。害亦不細。此真格言也。予聞尹彥明從學於伊
川。聞見日新。謝顯道謂之曰。公旣有所聞。正如服
烏頭。苟無以制之。則藥發而患者矣。顯道之言。誠

自序編目

十一

謝及

可爲淺露者之戒

荆公嘗與明道論事不合。因謂明道曰。公之學如上
壁。言難行也。明道曰。叅政之學如捉風。及後來遂
不附己者。獨不怨明道。且曰。此人雖未知道。亦忠
信人也。

見識

李文正公昉常期王文正公且必爲相。自小官薦進之。公病召王公勉以自愛。既退謂子弟曰。此人後日必爲太平宰相。然東封西祀亦不能救也。

真宗祀汾陰過洛。辛呂文穆公蒙正第問卿。諸子孰可用。公對曰。臣諸子豚犬皆不足用。有姪夷簡。任頴州推官。宰相才也。帝記其言。遂至大用。文靖公也。先是富韓公之父貧甚。客文穆公門下。一日白公曰。某兒子十許歲。欲令入書院事廷。評太祝。公許之。其子韓公也。文穆公見之驚曰。此兒它日名

知人如此

祥符末。主沂公知制誥。朝望日重。一日至中書。見王文正公問君識一呂夷簡否。沂公曰。不識也。退而訪諸人。許公時爲太常博士。通判濱州。人多稱其才者。它日復見文正。復問如初。沂公曰。公前問及此人。退而訪之。具所聞以告。文正曰。此人異日與舍人對秉鈞軸。沂公曰。公何以知之。曰。吾亦不識。但以其奏請得之。沂公曰。奏請何事。曰。如不稅農。

器等數事。時沂公自待已不淺。聞文正之言。不信也。姑應之曰。諾。既而許公自濱罷擢提點兩浙刑獄。未幾爲侍從。及丁晉公敗。沂公引爲執政。卒與沂公並相。沂公從容道文正語。二公皆嗟嘆以爲非所及。其後張公安道得其事於許公。故於許公神道碑畧叙一二。龍川志

王元之之子嘉祐爲館職。平時若愚駢。獨寇萊公知之。喜與之語。萊公知開封府。一旦問嘉祐曰。外人謂劣丈云何。嘉祐曰。外人皆云丈人旦夕入相。萊公曰。於吾子意何如。嘉祐曰。以愚觀之。丈人不若

自警編甲

十二

附文

未爲相爲善。相則譽望損矣。萊公曰。何故。嘉祐曰。自古賢相所以能建功業澤生民者。其君臣相得。皆如魚之有水。故言聽計從。而功名俱美。今丈人負天下重望。相則中外有太平之責焉。丈人之於明主。能若魚之有水乎。此嘉祐所以恐譽望之損也。萊公喜。起執其手曰。元之雖文章冠天下。至於深識遠慮。殆不能勝吾子也。

杜祁公老居睢陽。時蘇公頌爲南京留守。推官杜公一見深器之。每間數日必折簡召。嘗曰。如君真所謂不可得而親踈者。且自謂平生人罕見其用心。

處遂自小官以至爲侍從宰相。所以設施出處。先後本末。悉以語公。曰。以子相知。且知子異日必爲此官。老夫非以自矜也。其後公出入中外。荐歷清要。至爲宰輔。還政退居。略相似焉。

皇祐至和間。司馬公名猶未甚輝赫。呂正獻公曰。若君實者。可謂實過其名也。後溫公隆名蓋代。士無賢不肖。無貴賤。皆知畏而愛之。而知之衆人未知之前者。龐丞相與正獻公二人而已。家塾記

寶元中。王忠穆公爲樞密使。河西首領趙元昊叛。上問邊備。輔臣皆不能對。明日。樞密四人皆罷。忠

穆謫號州。翰林學士蘇公儀與忠穆善。出城見之。忠穆謂公儀曰。驥之此行。前十年已有人言之。公儀曰。必術士也。忠穆曰。非也。昔時爲三司鹽鐵副使。疏決獄囚。至河北。是時曹南院自陝西謫官。初起爲定帥。驥至定治事畢。韓謂驥曰。決事已畢。自此當還。明日願少留一日。欲有所言。驥旣愛其雄材。又聞欲有所言。遂爲之留。明日具饌甚簡儉。食罷。屏左右曰。公滿面權骨。不爲樞輔。即邊帥。或謂公當作相。則不然也。然不十年。必摠樞柄。此時西方當有警。公宜預講邊備。蒐閱人材。不然。無以應。

卒。鬷曰。四境之事。惟公知之。何以見教。曹曰。瑋在陝西日。河西趙德明嘗使人以馬博易于中國。怒其息微。欲殺之。莫可諫止。德明有一子。方年十餘歲。極諫不已。以戰馬資鄰國。已是失計。今更以貨殺邊人。則誰肯爲我用者。瑋聞其言。私念之曰。此子欲用其人矣。是必有異志。聞其嘗往來于市中。圖其貌。既至觀之。眞英物也。此子必湏爲邊患。計其時節。正在公秉政之日。公其勉之。鬷是時殊未以爲然。今知其所盡乃元昊也。

自警編曰

十四

李文靖公沆爲相。王魏公旦。方參預政事。時西北隅尚用兵。或至旰食。魏公嘆曰。我輩安能坐致太平。得優游無事耶。文靖曰。少有憂勤。足爲警戒。它日四方寧謐。朝廷未必無事。其後北狄講和。西戎納款。而封岱祠汾。蒐講墜典。靡有暇日。魏公始歎文靖之先識。過人遠矣。

真宗初即位。李沆爲相。王旦叅知政事。沆日取四方水旱盜賊奏之。旦以爲細事不足煩。上聽。沆曰。人主少年。當使知四方艱難。不然。血氣方剛。不留意於聲色犬馬。則土木甲兵禱祠之事。作矣。吾不

及見此。此叅政它日之憂也。及旦親見王欽若。謂等所爲欲諫則業已同之。欲去則上遇之厚。不忍去。乃歎曰。李文靖眞聖人也。

慶曆中。劫盜張海。橫行數路。將過高郵。知軍晁仲約。度不能禦。喻軍中富民出金帛。具牛酒。使人迎勞。厚遺之。海悅逕去。不爲暴事。聞朝廷大怒。時范文正公在政府。富鄭公在樞府。鄭公議欲誅仲約。以正法。范公欲宥之。爭於上前。富公曰。盜賊公行。守臣不能戰。不能守。使民醵錢。遺之。法所當誅也。不誅。郡縣無復肯守者矣。聞高郵之民。疾之。欲食其肉。不可釋也。范公曰。郡縣兵械足以戰守。遇賊不禦而反賂之。此法所誅也。今高郵無兵與械。雖仲約之義。當勉力戰守。然事有可恕。戮之非法意也。小民之情。得醵出財物而免於殺掠也。理必喜之。而云欲食其肉。傳者過也。仁宗釋然從之。仲約由此免死。旣而富公愠曰。方今憲法不舉。方欲舉法而多方沮之。何以整衆。范公密告曰。祖宗以來。未嘗輕殺臣下。此盛德之事。柰何欲輕壞之。且吾與公在此。同僚之間同心者有幾。雖上意亦未知所定也。而輕導人主。以誅戮臣下。他日手滑。雖

吾輩亦未敢自保也。富公終不以爲然。及二公迹
不安。范公出按陝西。富公出按河北。范公因出欲
守邊。富公自河北還及國門。不許入。未測。朝廷
意。此夜彷徨不能寐。遶床歎曰。范六丈聖人也。

太宗。真宗。嘗獵於大名之郊。賦詩數十篇。賈魏公
時刻于石。韓魏公留守日。以其詩藏于班瑞殿。既
成。客有勸公摹本以進者。公曰。脩之則已。安用進
爲。客亦莫喻公意。韓絳來。遂進之。公聞之嘆曰。昔
豈不知進耶。顧上方銳意四夷事。不當更導之爾。
治平中。夏國泛使至。將以十事聞。朝廷未知其何事。

也時太常少卿祝誥主館伴。旣受命。先見樞府。已
而見丞相韓魏公。曰。樞密何語。曰。樞府云。若使人
議及十事。第云受命館伴。不敢輒及邊事。公笑曰。
豈有止主飲食而不及它語耶。公乃徐料十事以
授祝。曰。彼及其事則以其辭對。辯其事則以其辭
折。祝唯唯而退。及宴使者果及十事。凡八事正中
公所料。祝如所教答之。夏人聳伏。

祥符中。王沂公在掖垣。時瑞應沓臻。公嘗請對。上
語及之。公奏曰。斯誠國家承平所感而致。然願推
而勿居。異日或有災沴。則免夫輿議。退又白於執

政及後飛蝗旱曠。公乃亟被擢用焉。沂公言行錄

馬知節除樞密副使。當是時契丹已盟。大臣方言符瑞而公每不然之。獨常從容極言天下雖安不可忘戰去兵之意。及他爭議甚衆。真宗多以公言爲是。

神道碑

大中祥符中。天下大蝗。真宗使人於野得死蝗以示大臣。明日他宰相有袖死蝗以進者。曰。蝗實死矣。請示於朝。率百官賀。文正公獨以爲不可。後數日方奏事。飛蝗蔽天。真宗顧公曰。使百官方賀而蝗如此。豈不爲天下笑。諸公皆謝曰。王旦遠識。

非臣等所及。

南海蠻酋虐其部人。部人欵宜州自歸者八百餘人。議者以爲不可納。宜還其部。蔡文忠公獨以爲蠻去殘酷而歸有德。且以求生。宜內之荆湖。賜以閒田。使自營。今縱却之。必不復還其部。苟散入山谷。當爲後患。爭之不能得。其後數年。蠻果爲亂。

元昊遣使求通已在界上。而契丹與元昊有隙。使來約我。請拒絕其使。時主者欲遂納元昊。故爲荅書曰。元昊若盡如約束。則理難拒絕。仁宗以書示張公。公與宋祁公上議曰。書詞如此。是拒契丹。

而納元昊。得新附之小羌。而失父和之強虜也。封冊元昊。而契丹之使再至。能終不聽乎。若不聽。則契丹之怨必自是始。若聽而絕之。則中國無復信義。求斷招懷之理矣。是一舉而失二虜也。當賜元昊詔曰。朝廷納卿誠款。本緣契丹之請。今聞卿招誘契丹邊戶。失舅甥之歡。契丹遣使爲言。卿宜審處其事。但嫌隙朝除。則封冊莫行矣。如此於西北爲兩得。時人伏其精識。

寶元初。趙元昊反。富文忠公時通判鄆州。陳八事。且言元昊遣使求割地。邀金帛。使者部從儀物如契

丹而詞甚倨。此必元昊腹心謀臣自請行者。宜出其不意。斬之都市。又言夏守贊庸人。平時猶不當用。而况艱難之際。可爲樞密乎。議者以爲有宰相器。

陳忠肅公瓘。智明慮遠。事無大小。必原始要終。驗如符契。方赴召命。至闕。聞有中旨。令三省繳進前後臣僚章疏。之降出者。公謂宰屬謝聖藻曰。此必有姦人圖蓋。已愆而爲此謀者。若盡進入。則異時是非變亂。省官何以自明。因舉蔡京上疏。請減劉摯等家族。及妄言。攜劍入內。欲斬王珪等數事。謝驚

悚即白時宰錄副本于省中。其後京黨欺誣蓋抹之說不能盡行。由有此跡不可泯也。

徽宗初政。欲革紹聖之弊。以靖國。於是大開言路。衆議皆以瑤華復位。司馬溫公等叙官爲所當先。忠肅公時在諫省。獨以爲幽廢母后。追貶故相。彼皆立名以行。非細故也。今欲正復。當先辯明誣罔。昭雪非辜。誅責造意之人。然後發爲詔令。以禮行之。庶幾可無後患。不宜欲速致悔也。朝廷以公論久鬱。且欲快悅人情。遽施行之。至崇寧間。蔡京用事。悉改建中之政。人乃服公遠慮也。

陳忠肅公在通州。張無盡入相。欲引公以自助。時置政典局。乃自局中奉旨取公所著尊堯集。蓋將施行所論。而由史局用公也。公料其不能成事。辭以修寫而未發。繼日承政典局牒。坐聖旨。俾州郡催促公。乃用奏狀進表。以黃帕封緘。繳申政典局。乞於御前開拆。或謂公當徑申局中。而通書廟堂。公曰。恨不得直達乙覽。豈復可與書耶。彼爲宰相。有所施爲。不於三省公行。乃置局建官。若自私者。人將懷疑而生忌。正恐尊堯至而彼已動搖也。遠其迹。猶恐不免。況以書耶。繼而悉如公言。張旣罷黜。

公亦有台州之命。責詛謂公私送與張商英意要行用。於是衆人服公之遠慮。而恠何鄧輩敢欺罔上下也。何執中 鄧洵武

建中之初。右司諫陳公瑩中論。蔡氏弟兄忤旨竄嶺表。公之南遷。不以其罪舉。天下憤惜之。無敢言者。名隸黨籍餘二十年。轉徙道途無寧歲。卒以窮死。初京爲翰林學士承旨。以辭命爲職。潛姦隱慝。未形於事。雖位通顯。世之人蓋莫知其非也。公於是時力言京不可用。用之必爲腹心患。宗社安危未可知也。聞之者往往甚其言。以爲京之惡不至是。

白弊子編甲

已而結嬖倖。竊國柄。矯誣先烈。怙寵妄作。爲宗社禍悉如公言。於是人始服公爲蓍龜也。昔王文公安石以學行負時望。神宗皇帝引叅大政。士大夫相慶於朝。謂三代之治可以立致。呂公獻可獨以爲不然。抗章論之。雖文正溫公猶以爲太遽。欲獻可姑緩。未幾多變。更祖宗故事。以興利開邊。爲先務。諸公雖悉力交攻之。莫能奪。其流毒至于今未殄也。故溫公每謂人曰。獻可之先見。余所不及。心誠服之。余以謂公之於京言之於未用之前。獻可於文公論之於既用之後。則公之先見於獻可

有光矣

熙寧二年富弼自亳州被劾移判汝州過南京張安道留守富公來見坐久之富公徐曰人固難知也張曰謂王安石乎亦豈難知也張公曰皇祐間方平知貢舉或薦安石有文學宜辟以考校姑從之安石旣來凡一院之事皆欲紛更之方平惡其人檄以出自此未嘗與之語也富公俛首有愧色蓋富公素喜荆公至得位亂天下方知其姦云

熙寧間王介甫初拜參知政事神考方厲精求治一日紫宸早朝二府奏事頗久日刻旣晏例隔登對

白坡三編甲

三十

師

官於後殿湏上更衣復坐以次贊引時呂獻可任御史中丞將對於崇政而司馬溫公爲翰林學士侍講邇英閣亦將趨資善堂以俟宣召相遇於路並行而北溫公密問曰今日請對欲言何事獻可舉手白袖中彈文乃新參也溫公愕然曰以介甫之文學行義命中之日衆皆喜於得人柰何論名上意所向然執偏見不通物情輕信難回喜人佞已聽其言則美施於用則疎若在侍從猶或可容置諸宰相府則天下必受其弊矣溫公又諭

之曰。與公素爲心交。苟有所懷。不敢不盡。今日之論。未見有不善之跡。似傷恕遽。或別有章疏。願先進呈。姑留是事。更加籌慮。可乎。獻可曰。上新嗣位。富於春秋。朝夕所與謀議者。二三執政而已。苟非其人。將敗國事。此乃心腹之疾。治之惟恐不及。顧可緩耶。語未竟。閣門吏抗聲追班。乃趨而去。溫公退自默坐玉堂。終日思之不得。其說。旣而搢紳間寢。有傳其章疏者。往往偶語竊議。疑其太過。未幾。聞中書置三司條例司。平日介甫之門。躁進諛謟之士。悉辟召爲僚屬。日相與講議於局中。以經綸天

下爲已任。始變更。祖宗之法。專務聚斂。造出條目。頒於四方。妄引周官。嚴其誅剥之實。輔弼大臣異議不可回。臺諫從官力爭不能奪。州縣監司奉行微忤其意。則譴黜隨之。於是百姓騷然矣。然後前日之議者。始愧仰服。歎以爲不可及。而獻可終緣茲事出知鄧州。嗚呼。行僻而堅。言僞而辯。學非而博。順非而澤。唯孔子乃能識之。雖子貢之賢。有所不知也。方介甫以小官至禁從。其學行名聲。暴著於天下。久矣。士大夫識與不識。咸想其風。且曰。朝廷不用。則已。用之。則必能推其所學以致。

太平及參大政。中外相賀。而獻可獨不以爲然。衆莫不怪之。已而考其行事。卒如所料。非明智不惑。傑出於世俗之表。何以及此。易曰。知幾其神乎。又曰。幾者動之微。吉之先見者也。獻可有焉。溫公旣辭副樞之命。退居洛陽。每論當時人物。必曰。呂獻可之先見。范景仁之勇决。皆予所不及。心誠服之。故獻可之先見天下。莫有知者。予嘗從學於溫公。親聞其說。懼賢者之高論遠識。遂將淪沒無傳於世。乃書蜀公之傳後。以貽樂善之君子云。

嘉祐初。王安石名始盛。黨友傾一時。歐陽脩亦善之。

勸老蘇先生與之遊。而安石亦願交於先生。先生曰。吾知其人矣。是不近人情者。鮮不爲天下患。安石之母死。士夫皆弔。先生獨不往。作辨姦一篇。先生旣沒三年。而安石用事。其言乃信。墓表辨姦畧云。羊叔子見王衍曰。誤天下蒼生者必此人也。郭汾陽見盧杞曰。此人得志。吾子孫無遺類矣。自今言之。其理固有可見者。以吾觀之。王衍之爲人也。容貌言語。固有以欺世而盜名者。然使晉無惠帝。雖衍百千。何從而亂天下。盧杞之姦。固足以敗國。然不學無文。非德宗之鄙暗。亦何從而用之。由是

言之。二公之料二子亦容有未必然也。今有人口誦孔老之言。身履夷齊之行。收拾好名之士。不得志之人。相與語言。私立名字。以爲顏淵孟軻復出。而陰賊險很。與人異趣。是王衍盧杞合而爲一人也。其禍可勝言哉。夫面垢不忘溣。此人之至情也。今也不然。衣臣虜之衣。食大彘之食。囚首喪面而談詩書。此豈其情也哉。凡事之不近人情者。鮮不爲大姦慝。以蓋世之名而濟未形之惡。雖有願治之主。好賢之相。猶當舉而用之。則其爲天下之患必然而無疑者。非特二子之比也。

自警編甲

三四

吳

上將召用王介甫。訪於大臣。爭稱譽之。張安道時爲承旨。獨言安石言僞而辯。行僞而堅。用之必亂天下。由是介甫深怨之。記聞

韓魏公嘗云。吳長文有識。方天下盛推王安石以爲必可致太平。唯長文獨語所知曰。王安石心強性很。不可大用。其後果如所言。魏公別錄

韓魏公自長安入覲。朝廷欲留之。公陰知時事。遂堅請相州。陛辭曰。上謂卿去誰可屬國者。公引元老一二人。上默然。問金陵何如。公曰。爲翰林學士則有餘。處此地則不可。上又不答。公便退。

後有問公何以識之。公曰。嘗讀金陵答楊忱一書。窺其心術只爲一身。不爲天下。以此知非宰相器。

韓琦上疏論青苗之害。上感悟。欲罷其法。王安石稱疾求去。會拜司馬溫公樞密副使。公上章力辭。至六七日。上誠能罷置條例司。追還提舉官。不行青苗助役等法。雖不用臣。臣受賜多矣。不然。終不敢受命。上遣人謂公。樞密兵事官各有職。不當以它事爲辭。公言臣未受命。則猶侍從也。於事無不可言者。安石起視事。青苗法卒不罷。公亦卒不受命。則以書喻安石。三往反。開喻切至。猶幸安

石之聽而改也。且曰。巧言令色鮮矣。仁彼忠信之士。於公當路時。雖齟齬可憎。後必徐得其力。諂諛之人。於今誠有順適之快。一旦失勢。必有賣公以自售者。意謂呂惠卿對賓客輒指言之曰。覆王氏者必惠卿也。小人本以利合。勢傾利移。何所不至。其後六年。而惠卿叛安石。上書告其罪。苟可以覆王氏者。靡不爲也。由是天下服公先知。

寇萊公始與丁晉公善。嘗以丁之才薦於李文靖公。屢矣。而終未用。一日。萊公語文靖公曰。比屢言。謂之才。而相公終不用。豈其才不足用邪。抑鄙言。

不足聽邪。文靖公曰。如斯人者。才則才矣。顧其爲人可使之在人上乎。萊公曰。如謂者相公終能抑之使在人下乎。文靖笑曰。它日後悔當思吾言也。晚年與寇權寵相軋。交互傾奪。至有海康之禍。始

伏文靖之讖。

王文正公常與楊文公評品人物。文公曰。丁謂久遠果何如。對曰。才則才矣。語道則未。他日在上位。使有德者助之。庶得終吉。若獨當權。必爲身累。後謂

果被流竄。

王沂公在中書。得光州奏。丁謂卒。顧謂同列曰。

自警編甲

二十六

吳

斯人平生多智數。不可測。其在海外。由能用智而還。若不死數年。未必不復用。斯人復用。天下之不幸。可勝道哉。吾非幸其死也。

陳瓘因朝會見蔡京視日久而不瞬。嘗以語人曰。京之精神如此。他日必貴。然矜其稟賦。敢敵太陽。吾恐此人得志。必擅私逞欲。無君自肆矣。尋居諫省。遂攻其惡。京聞公言。因所親以自解。且致情懇。而以甘言啖公。公使答之曰。杜詩所謂射人先射馬。擒賊須擒王。不得自己也。於是攻之愈力。

遺事

竇儀開寶中爲翰林學士。時趙普專政。帝患之。欲

聞其過。一日召儀語及普所爲多不法。且譽儀早
資才望之意。儀盛言普開國勲臣。公忠亮直。社稷
之鎮。帝不悅。儀歸。言於諸弟。張酒引滿。語其故。
曰。我必不能作宰相。然亦不詣朱崖。吾門可保矣。
旣而召學士盧多遜。多遜嘗有憾於普。又喜其進
用。遂攻普之短。果罷相出。鎮河陽。普之罷甚危。賴
以勲舊脫禍。多遜遂參知政事。作相。太平興國七
年。普復入相。多遜有崖州之行。是其言之驗也。談苑
趙元昊反。有詔削奪在身官爵。募能生擒元昊。若斬
首者。即爲節度使。仍賜錢萬貫。呂文靖公夷簡時
首者。卽爲節度使。仍賜錢萬貫。呂文靖公夷簡時

自警篇日

三二

吳

在大名府聞之驚曰。謀之誤矣。立削奏曰。前代方
鎮叛命。如此誥誓。則有之矣。非所以禦戎狄也。萬
一反有不遜之言。得無損國體乎。朝廷方改之。
已聞有指斥之詞矣。

狄青入邕州。獲金貝巨萬。畜數千。悉分賤下。賊所俘
脅。皆慰遣之。斂積尸爲京觀于城北。尸有衣金龍
之衣者。又得金龍於其傍。或言智高已死亂兵中。
當亟作奏者。公曰。安知其非詐。寧失智高。敢欺
朝廷耶。神道碑

狄武襄公爲范文正韓忠獻諸公所知。後位樞密。或

告以當推狄梁公爲遠祖。武襄愧謝曰。青出田家。
少爲兵。安敢祖梁公哉。或勸去齷間字。則曰。青雖
貴不忘本也。每至韓公家必拜于廟廷之下。入拜
夫人甚恭。以郎君之禮待其子弟。其異於人如此。
或云狄青爲樞密使。有狄梁公之後持梁公畫像
及告身十餘通詣青獻之。以謂青之遠祖。青謝之
曰。一時遭際。安敢自附梁公。厚贈而還之。比之郭
崇韜哭子儀之墓。青所得多矣。又云。仁宗喻青
使去其涅青指其面曰。臣所以至此者。以是耳。願
留以視軍中。不敢奉詔。

自警錫甲

三八

吳

蘇公頌之孫云。祖父知亳州。有豪民婦被罪當杖。以
病未科。每旬檢校未愈。鄧元孚爲譙縣簿。謂大人
曰。尊公高明。平昔以政事稱。今豈可爲一豪婦人
所給。公爲賢子。不可不白。但諭醫者如法檢校。彼
自不誣矣。大人白之。祖父曰。萬事付公議。何容心
焉。若言語輕重。則人有觀望。或有可悔。既而此婦
死。元孚大慙服曰。某輩狹小。豈可測公之用心也。
保安軍奏獲李繼遷母。太宗甚喜。是時寇準爲樞
密副使。呂端爲宰相。上獨召准與之謀。准退自
宰相幕次前過。不入。端使人邀至幕中。曰。鄉者

主上召君何爲。淮曰。議邊事爾。端曰。陛下戒君勿言於端乎。準曰。不然。端曰。若邊鄙常事。樞密院之職。端不敢與。若軍國大計。端備位宰相。不可以莫之知也。準以獲繼遷母告。端曰。君何以處之。準曰。準欲斬於保安軍北門之外。以戒凶逆。端曰。陛下以爲何如。曰。陛下以爲然。令準之密院行文書。端曰。必若此。非計之得者也。願君少緩其事。文書勿亟下。端將覆奏之。即召閤門吏使奏宰臣呂端請對。上召入之。端見具道準言。且言昔項羽得太公欲烹之。漢高祖曰。願遺我一盃羹。夫舉大事者固不顧其親。况繼遷胡夷悖逆之人哉。且陛下今日殺繼遷之母。繼遷可擒乎。若不然徒召怨讐而益堅其叛心爾。上曰。然則柰何。端曰。以臣之愚。謂宜置於延州。使善養視之。以招徠繼遷。雖不能即降。終可以繫其心。而母死生之命在我矣。上撫髀稱善曰。微卿幾誤大事。即用端策。其母後病死於延州。繼遷尋亦死。其子竟納欵請命。

張忠定公誅。討劉旰兵廻。有以賊首級求賞者。公曰。當奔突交戰之際。豈暇獲其首邪。此必戰後翦來。

知復是誰。殿直段倫曰。學士果神明也。當時隨倫爲先鋒入賊用命者皆中傷被體。主帥令付營將理矣。公命悉畀以來。先錄其功。帶首級者次之。於是軍情以公賞罰至當。相顧歡躍。

王文正公爲兗州景靈宮朝修使。內臣周懷政同行。或乘間請見。公必俟從者盡至。冠帶以出。見於堂隍。周乃白事而退。後周以事敗。方知公遠慮不涉嫌忌之間。

伊川先生云。君子知識爲本。行次之。今有人焉。力能行之而識不足以知之。則有異端者出。彼將流宕而不知反。內不知好惡。外不知是非。雖有尾生之信。曾參之孝。吾弗貴矣。

或問人之處已。當以何爲先。無垢先生曰。操守欲正。器局高。欲大。識見欲遠。三者有一。便可立身。兼之者極難。雖然。有識見者自別。當以識見爲先。

